

论 1928—1936 年中国农民离乡问题

张 书 廷

内容提要 农民离开乡土,原是近代化历程中难以避免的社会现象。然而,1928—1936年农民大批离乡,却是当时农村经济衰败的重要表征,是一种严重的社会病态现象。其主要原因是帝国主义的经济侵略、封建势力的巧取豪夺以及天灾人祸的频繁。农民离乡不仅使农村经济更趋恶化,且使国势更加衰微,外敌入侵的危险加剧,同时也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土地革命的星星之火添柴加薪。

关键词 1928—1936年 农民离乡 社会病态 农业衰败 农村经济

在世界各国的近代化历程中,农村自然经济的解体和工业城市的兴起,必然造成人口的自然流动。农民离乡,涌向都市,本是一种社会经济发展的正常现象。但是在旧中国,农民大批离乡却是一种病态社会现象。此种社会现象尤以1928—1936年间国民党统治时期最为突出,很值得研讨。故本文试图对当时中国农民离村问题略加评述。

所谓农民离乡,是指农民出于各种原因,主动或被动地离开自己故乡桑梓、外出谋生的现象。近代以来,这种现象通常是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产品商品化程度的提高,自然经济的解体和城市的发展而演进的。在此过程中,被束缚在土地上的农民出于传统生产和生活方式的改变和对新生活的渴求,纷纷涌向城市,离乡者自然增多。但是,1928—1936年国民党统治时期农民离乡却有其特殊的历史背景,呈现出前所未有的迅猛势头。据国民党官方的不完全统计,1928年农民平均离村率为4.8%,到1933年增至5.3%。显然这个百分数是大大缩小了的,因此并不能确切地反映农民的离村状况。据同期南开大学王药雨的调查,山东农民的离村率昌邑为35%,贾县、莒县和临沂高达60%^[1]。再如,平民教育促进会在河北定县进行了九年农村实验运动后,农民生活状况并无明显改善,离村人数反而急剧增加,1927—1930年平均每年离村人口不过629人,而1931年为1368人,1932年为3367人,1933年为7849人,到了1934年仅1—3月份就有15084人^[2]。何况定县的情况尚不能反映全国农民离村人数激增的一般趋势。因为在全国1900多个县中,定县作为实验县还有特殊的政治和经济条件,农村社会比较安定,境内少有随地筹饷的军队,也没有大股的土匪活动,至于其他不具有此等条件的地方,由于生活困苦、难以糊口,被迫出走他乡讨乞为生的农民,其增加之势也就可想而知了。

1928、1933 年河南许昌、辉县、镇平三县贫农离乡务工比率呈上升趋势,其情况如下表:

1928、1933 年河南三县贫农出外工作人数的增减

年份 县别	1928			1933			百分比 的增减
	I	II	I: I	I	II	I: I	
许昌县	956	67	7.0	973	84	8.6	+1.6
辉县	656	15	2.3	781	42	5.4	+3.1
镇平县	573	43	7.5	598	73	12.2	+4.7

(I:有工作能力的人数 II:出外工作的人数 I: I:离村百分率)

(资料来源:张锡昌《河南农村经济调查》,《中国农村》1934年11月,页62)

在号称“天府之国”的四川,不少县镇的农村人口也纷纷逃往都市。如长寿县,1933—1935年逃往重庆者分别为1505人、1698人、2177人^[3],这还仅仅是该县农民逃往重庆一地的数字。该县外出务工者总数和各县逃往重庆的人数自然要多得多。

离乡农民以贫雇农居多。据1933年国民政府中央农业实验所对22省农户的分析,离乡农民中耕地在10亩以下者占73%。以成份而论,佃农占35%,自耕农占29%,地主占19%,其他职业及无田产者占17%^[4]。尤其值得注意的是,离乡农民大部分为青壮年男子,妇孺老弱者甚少。1932年广西苍梧县曾进行户口清查,发现离村男子占全县男子总数8%,占壮丁数18.4%^[5]。在河北等省,离村男子几占离村者85%以上,而年龄在20岁至40岁之间者又占3/4以上^[6]。由于青壮年男子大量离村,农村不仅生荒地难以开垦,而且使不少熟地也辍耕抛荒了。

农民因居住区域不同,离乡后出路各异。就全国而言,离乡农民主要涌向都市或当兵为匪。华北的山东、河北、河南等省农民多以“闯关东”为目标。只是在“九·一八”事变后,由于日军的严格限制,移民东北的数量才逐年锐减,几近绝迹。东南沿海福建、广东等省到南洋各地谋生者为数颇多,只是进入30年代后,由于世界经济危机的影响,南洋各地经济衰退,华侨无以为生,纷纷归国,浮海南行者方大大减少。沿海沿江靠近工业都市的地方,离乡农民多赴城市谋生。而西南、西北内地的穷乡僻壤,离乡农民则多以当兵为匪谋活路。至于移垦西北荒凉之地者,则微不足道。

城市是离乡农民的主要去处之一。据1935年国民政府中央农业实验所对全国22省农村调查,全家离乡的去城市者占69.3%,到别处农村者占22.4%,到垦殖区开荒者仅占4.5%,其他占4%^[7]。城市人口的急剧膨胀也从另一侧面反映了农民离村后的出路。以上海为例,1852年上海人口约54万,1932年竟达272万有余,仅1932年5—11月就净增人口357959人^[8]。旧上海成为中国的第一大城市,主要是“建筑在我国广大农村破产的基础上的”^[9]。

离乡农民中当兵为匪者人数不少。据调查,广西4县24村离村农民中有近1/4的人,是投身军警界的。在山西“中农以上之农户,十室九空……有知识有门路者均出外谋生,无知识之健壮者亦弃农为兵”^[10]。离乡农民生活无着,谋生无路,上山为匪,落草为寇,是当时平常之事。

二

由于农民大量离乡,给中国社会带来了灾难性后果。

(一)给都市带来灾难

离乡人口涌向都市,造成都市人口迅猛膨胀。但当时城市实难容纳如此庞大的新增人口。本来处于风雨飘摇中的民族工商业因受帝国主义的压迫和世界经济危机的影响,已是发展停滞,处境维艰,原有的产业工人已经成批被解雇,流落街头,绝不可能再吸收新的劳动力。离乡农民很难找到稳定的工作,不少人只能拉黄包车,做苦力,甚至踉跄街头,讨乞为生。“群集沪上的贫民白天吃的是包饭作的残肴剩饭,晚上则缩在垃圾堆旁、屋檐下或弄堂口,以报纸铺地,以牛皮纸及广告盖身”^[11]。还有许多农妇村姑为生活所逼,不得不出卖肉体,过着非人的生活。在浙江建德县“少妇们、姑娘儿,眼见得故乡已经吃完了草根,也丢了年高的双亲、正在哺乳的孩儿,纷纷到兰溪、金华去,在茶楼、酒楼中作了女堂倌,出卖着肉体”^[12]。迫于生计,也有不少人做盗贼,抢劫、偷盗、拦堵等社会丑恶现象不绝于耳。离乡农民大批涌向都市,社会秩序更难安定,社会风俗也日趋败坏。

由于乡民云集城镇,造成产业后备军的充裕乃至过剩,在业工人受资本家压榨愈加残酷。野蛮落后的包身工制,在这一时期尤为盛行。工人工资水平不断下降,进而造成民众生活水平大大降低,购买力无形萎缩,市场疲软,最终导致工商业难以维持和发展,都市经济遂严重恶化。

(二)导致农业生产受到破坏,农村经济更趋恶化

由于农村经济衰败,不少地主将土地变卖,富农亦将土地出租,带上卖价或租金迁居城市,现金存入银行,成为农村“食利者”和城市消费者。一方面在工商业凋蔽的情势下造成都市银行资金处于“饱和”“过剩”状态。过剩资金难以找到可靠的出路,不少银行家便用此游资进行房地产、标金、公债投机,制造了虚假畸形的城市繁荣。另一方面,农村金融变得枯竭,农业资金投入锐减,又使土地趋于贫瘠,农作物单位面积产量明显下降。

在农村,由于最富生产能力的青壮年男子纷纷离乡,劳动力严重流失,使得农业劳力投入减少,经营更加粗放,进而造成耕地面积日减,搁荒面积剧增。据载,1933年与1913年相比,有10个省份耕地减少,7个省份无甚变化^[13]。熟地还在荒芜,何况生荒地之开垦。可是全国人口呈不断增长态势,若以1873年的人口指数为100,则1913年为117,1933年为131^[14]。这就形成全国土地、粮食与人口增长的不同步甚至反向发展,所以,饿殍载道、哀鸿遍野的社会现象的出现,也就不难理解了。

(三)造成社会更加动荡

农民大量离乡,流民队伍日趋庞大,使社会环境更加恶化,国内阶级矛盾更加尖锐。据载,河南“土匪之多,差不多众人皆知”^[15]。在湖南,简直是“平地高山,遍地皆匪了,他们行抢的区域,不仅限于乡村,而且遍及于城市;他们所劫的人,不仅是拥资巨万的富户,就是肩负斗米携千文的妇孺,有时也逃不掉他们的光顾”^[16]。

三

窃以为中国农民离乡问题空前突出,原因甚多。

(一)在于帝国主义的经济掠夺

1929—1933年世界经济危机,帝国主义各国向中国转嫁危机,加深了中国农村经济的破败程度,推动着农民大量离乡,而农民离乡又进一步加速了农村经济的困窘,这一不已的恶性循环制约、阻碍着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

1929—1933年,各帝国主义国家为转嫁经济危机,纷纷向中国廉价倾销其“过剩”的工农业产品。1931年美国对华麦粉借款,因“其数太多,迄今皖省赈粉犹有余积,充塞于市已逾一年。外国过剩之恐慌,移来我国,则今年粮食安得不贱,农民安得不破产”^[17]。1933年美国对华棉麦借款,对中国经济更产生了极其恶劣的影响,“当借款消息发表,棉花花衣价格每担即跌下四、五元,小麦每担仅值一元九角”^[18]。国民政府为解决自身财政危机,筹集剿共经费,将借来的美棉、美麦大量抛售,这使已经风雨飘摇的中国农产品市场更加雪上加霜。同时各列强为保护本国农业,纷纷设置关税壁垒,甚而明令禁止或限量进口某些农产品,这就使得中国农产品在国际市场上销路不佳。在国内市场上农产品出现“供大于求”,价格暴跌,使农业经营者亏损甚巨。农民种地亏本,便不惜出卖田地,因此地价低落,即使贱卖也很难出手。农民为求生,不得不弃地而逃,出走他乡。

帝国主义还在中国掠夺性收购农产品。在棉花、烟草收购上,外国公司、商人勾结地方官吏,利用“中国帐房”,沆瀣一气,欺压榨取农民。“鲁省棉花,均为日商所垄断”^[19]。外商还利用“期买”方式,乘人之危,以极低价格先期购买未成熟的农作物,农民为生活所迫,不得不饮鸩止渴,卖出“青苗”。在中外贸易上,帝国主义者实行不等价交换,极尽巧取豪夺之能事。以1926—1934年上海农产品输出与输入的物价涨跌为例,1934年与1926年相比,上海输入农产品价格涨23.4个百分点,输出农产品价格跌27.3个百分点,涨跌相差50多个百分点。其详细变化见下表:

1929—1934年上海农产品输出输入涨跌情况

1928=100

年度	1929	1930	1931	1932	1933	1934
输入	127.7	151.1	159.2	138.4	131.1	123.4
输出	108.6	115.9	107.0	95.7	85.8	73.7

(资料来源:杜衍《中国农产物价格问题概论》,《农村周刊》79期;天津益世报,1935年9月)

帝国主义还套购中国白银。1934年6月美国国会通过白银法案,提高白银收购价格,促成中国白银走私猖獗,外流不止。美国“白银法案”实施后,“一年内中国白银之流出达二万万六千余元”^[20]。而且,农村白银纷纷流向都市,1934年6月至1935年6月,一年间“由农村流入上海的白银约有7000万之巨”^[21]。美国之白银政策,不仅造成中国通货危机,金融梗塞,工商业衰颓,也殃及广大农村,使农村金融枯竭,农产品物价暴跌,农村副业衰落,农产品市场一片萧条。

“九·一八”事变后不久,东北三省及热河沦陷,华北几省频频告急。日本加紧了其经济掠夺和渗透,日货走私入境,白银走私出境不断加剧。这更加速了作为当时中国经济基础的农村经济的破产。农村破败,农民背井离乡以求生路再所难免。

(二) 在于封建势力的巧取豪夺

在国民党统治下,由于政治的腐败和赋税制度的不良,田赋及其附加不断加征,中国农民负担之重举世罕见。1934年田赋附加种数在20种以上的省份就达11个,各类附加合计达535项^[22]。本来附加税既名附加,当不能超过正税。各省情形几乎无不超过,如江苏有超过25倍者,湖北甚至有80余倍者^[23]。主仆颠倒,创下了中国赋税史上的新纪录。另外,田赋预征,又给农民套上了一副新的枷锁,此种现象遍布全国,而尤以军阀割据、防区林立的四川省为最。据统计,1933年四川省28县市预征在10年以上者竟达23县市^[24],邓锡侯防区已预征到1960年^[25]。这些田赋预征时数无限,只要军阀缺饷少粮,便行预征。这种敲骨吸髓式掠夺实令饥寒交迫中的农民难以忍耐。不堪重负的农民,与其恋土耕作,不如远走他乡,另谋出路。至于贫无立锥、佃田耕

作的佃农更是濒于死亡线上。他们交给地主的租额常为收入总额的 50% 以上,或主七佃三,或主六佃四,年丰年欠,地租难免,无力交租者,只得向高利贷者借款借粮。高利贷者的盘剥又使重压下的农民难以喘气。如广东佛山县所行之“速利桥借贷”,即借洋一元,每天利息一角,五天为期,过期不还,转利为母,此制实在刻骨惨毒^[26]。

(三) 在于天灾人祸的频繁不已

1928—1936 年中国天灾频繁,人祸迭加,对趋于崩溃的农业经济无异于雪上加霜。此间灾荒呈现为如下特点:一为普遍性。无年不灾,无处不灾。二为继起性。水旱灾之后,多有蝗虫、瘟疫等多种灾害同时并发。三为积累性。周期循环日速,规模加大,频度愈密,强度愈深。据不完全统计,1928—1935 年 8 年间灾情如下:

1928—1935 年中国天灾情况表

年份	材料范围	灾害种类	灾民人数	材料来源
1928	全国灾区	水、旱、虫	4046659	国民政府赈委会统计
1929	同上	水、旱、虫	39776975	同上
1930	同上	水、旱、虫、雹、风	46500348	同上
1931	八省水灾区	水、旱、虫、疫	43300849	同上
1932	因灾情较轻,仅及 7 省,无灾民等统计			
1933	全国灾区	冰雹、风霜、地震 水、旱、蝗、疫	65170000	同上
1934	浙皖鄂赣晋	水、旱、蝗、风	30000000	同上
1935	三省灾区	水、旱、虫、疫、风雹	19000000	1936 年《申报年鉴》 1102 页

(资料来源:邓云特《中国救荒史》,1937 年页 44—48。)

其中又以 1928 年、1931 年灾情最重。1928 年水旱灾区达 21 省 1093 县,灾民达 7000 万人以上。1931 年 8 省大水灾,灾民达 1 亿人,被淹农田 25500 万亩,农产品损失达 45700 万元^[27]。据对鄂湘皖赣苏等省调查,每千人中平均有 125 人离村,约占灾区总人口的 40%,其中 31% 为举家迁徙,9% 为单身出走^[28]。

天灾导致大量农民离开故土,形成大规模的移民浪潮。1931 年陕西省赈委会对该省 37 县农村妇女调查,1928—1930 年,天灾流行,除有 90 余万人死亡外,离村人数约有 100 万^[29]。天灾还导致可耕地的严重破坏。“华北黄河水灾为患,造成淤地数千里,因旱不能耕种,遂变成荒地,傍水的田地沙田淹没而变成沙滩”^[30],这也迫使大量农民不得不辍耕远徙。

其实,天灾是人祸的产物。军阀征战,水利失修,自然生态平衡受到破坏,农民不能有效防灾,而且在灾荒面前,毫无抗御能力。自 1928 年至 1936 年,蒋介石对异己军阀征战不断,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根据地反复围剿。战争日复一日,动辄波及一省乃至数省,生灵涂炭,地方糜烂。同时,地方军阀为壮大实力,争抢地盘,时有战争。战衅一开,“拉夫”、“封马”、以及各种兵差无不强迫农民远离故土。农民成了军阀征战的炮灰和工具。在战争区域内,为躲避战火,农民四处逃难。由于长期战乱,大批散兵游勇变为土匪,不少地方简直成了土匪的世界。如河南南阳,有的地方,

农民外出耕田,竟还要背扛枪支以防土匪抢劫。以至淮北农民有“匪到如梳,兵到如篦”之谚。

综上所述,1928—1936年间,帝国主义经济侵略的加剧,封建势力敲骨吸髓的榨取,天灾人祸的因循,使中国偌大的田野竟无贫苦农民立锥之地。为求生存,农民被迫离村,形成了不可遏制的农民离乡浪潮。从而造成以农为本的中国粮棉难以自给,资金源源外流,国力更加贫弱,外敌入侵日亟。中国社会的阶级矛盾更加尖锐。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土地革命,以星星之火而成燎原之势,便是顺理成章的事了。

注释:

[1]王药雨《山东农民离村的一个检讨》,《大公报》1934年5月23日。

[2]李景汉《定县经济调查的一部分报告书》,1934年,页99。

[3]刘仲凝《四川长寿农村的概况》,《农村经济》,1935年6月,2卷8期,页85。

[4]《农情报告》,1936年7月,4卷7期,页171。

[5]《苍梧农村杂记》(一),《新中华杂志》,1934年4月,2卷7期,页215。

[6]《统计月报》1935年9月,第9号,页14。

[7]《农情报告》1936年7月,4卷7期,页177—178。

[8]董汝舟《中国农民离村问题之检讨》,《新中华杂志》1933年5月,2卷9期,页20。

[9]邹仁《旧上海人口变迁的研究》,转引自《中国农民的“恋土”和“离土”》,《光明日报》1993年7月9日。

[10]陈正谟《各省农工雇佣习惯及需供状况》,1935年版,页66。

[11]许涤新《农村破产中的农民生计问题》,《东方杂志》1935年1月,32卷1号,页52。

[12]沉岳《建德的政治和农村》,《中国农村》1937年7月,3卷7期,页77。

[13]《农情报告》二卷五期。

[14]章有义编《中国近代农业史资料》,第三辑,三联书店,1957年版,页907—908。

[15]朱新繁《中国农村经济特质》,1930年版,页305。

[16]韦东《湖南溆浦县的农村经济状况》,《中国农村》1934年1月,1卷2期,页69。

[17]《银行周报》16卷39期,1932年10月11日,国内要闻,页5—6。

[18]良辅《美国大借款》,《东方杂志》1933年7月,30卷13号,页1—2。

[19]《鲁棉业正在日人掌握》,《中行月刊》1932年2月,4卷1—2期,页178。

[20]陈志远《提高银价与中国并告美国经济考察团》,《经济评论》1935年4月,2卷4号,页1—2。

[21]王承志《银行资本在农村中的活动》,《经济评论》1935年5月,2卷5号,页8。

[22]邹坊《中国田赋附加的种类》,《东方杂志》1934年7月,31卷14号,页312。

[23]孙晓村编《苛捐杂税报告》,《农村复兴委员会会报》1934年5月,12号,页6。

[24]李作周《中国的田赋与农民》,《新创造》1933年7月,2卷1—2期,页124。

[25]《商务日报》重庆,1931年8月2日。

[26]彭侃《广东农村经济之危机与挽救对策》,《中国经济》1933年8月,1卷4—5期,页4。

[27]邓云特《中国救荒史》,1937年版,页46。

[28]《中华民国20年水灾区域之经济调查》,《金陵学报》1932年,2卷1期。

[29]石简《陕西灾后的土地问题》,页20。

[30]韦东《湖南溆浦县的农村经济状况》,《中国农村》1934年1月,1卷2期,页69。

(作者为四川师大历史系中国现代史研究生,指导教师侯德础副教授)